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

地址：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

承辦人：吳家齊

電話：22289111+69506

電子信箱：november77111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(公寓大廈管理科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局授都住寓字第11001113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57條第1項社區見證移交業務，暫緩派員辦理見證移交延長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都發局110年5月17日局授都住寓字第1100095481號函(諒達)暨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疫情警戒提升至第三級因應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本局社區見證移交業務，請貴公會暫緩派員續延至110年6月28日或第三級警戒解除日止，後續仍請貴公會協助積極推動辦理，以維護市民權益。
- 三、惟有特殊(緊急)個案需求，在符合第三級警戒防疫規範標準下，請貴公會協助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大台中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(公寓大廈管理科)

局長黃文彬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